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EE HING DEVELOPMENT LIMITED

### 利興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

### 盈利警告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預期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金額為數約港幣430百萬元，相比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為數約港幣19百萬元大幅增加。

本公司亦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股東應佔全面虧損，相比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股東應佔全面溢利。

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而作出。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利興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謹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錄得：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金額為數約港幣430百萬元，相比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金額為數約港幣19百萬元大幅增加；及
-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全面虧損總金額為數約港幣430百萬元，相比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全面溢利總金額為數約港幣728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大幅增加原因是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HKFRS 9」)。HKFRS 9之生效日期及HKFRS 9有關本集團的主要規定已載述於本公司2017年年報內。由於HKFRS 9生效，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上市股本證券並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的公平值損益於損益中確認。本公司應佔股東虧損主要是包括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持有45,731,681股PureCircle Limited(一間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的股價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每股4.67英鎊下跌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每股3.895英鎊的虧損。

本集團仍在編制其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根據本公司對其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之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利興發展有限公司  
陳文生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陳文生先生及陳啟國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厚鏘先生、馮家彬先生及林黎明先生。